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 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4月1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17 年4月12日上午11点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,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, 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规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蒲晓波先生主持,通过审议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 告》(详见巨潮资讯网)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核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 摘要》(详见巨潮资讯网)。

本报告及摘要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核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 评价报告》(详见巨潮资讯网)。

四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监事会关于对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 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 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。

五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监事会关于对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》。

监事会认为,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全面、客观 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0一七年四月十五日